

★★★中等职业教育通用教材

zhongdeng zhiyejiaoyu

学生安全教育读本

XUESHENG ANQUAN JIAOYU DUBEN

何生玉 刘开英 编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



前 言

花瓶理论告诉我们,社会的重心在下层。构成未来社会的基本力量,绝大多数是职业教育的对象。维护中职学生的人身、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提高他们的安全防范意识与自我保护技能,不仅是全面提高中职学生综合素质的需要,也是全面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构建和谐校园的需要。

“宜未雨而绸缪,毋临渴而掘井。”学生安全教育是保护生命教育,是呵护家庭幸福教育,是维护社会稳定教育,是面向 21 世纪的教育。《学生安全教育读本》的编写、出版、发行,是实施安全教育、保障办学安全的重要措施,为学生安全教育提供了内容保障,满足了教学需求。

本书从职业教育的实际出发,按模块化教学的要求编写,共分八个单元,分别是:人身财产安全,食品卫生安全,出行安全,网络安全,公共突发事件,日常生活安全,实验、实习、社会实践与就业应聘安全,心理安全。各单元内容涉及各类安全问题的表现形式、形成原因、防范和应对措施、案例警示、思考与演练等,突出简明、通俗、实用等特点。本书条理清晰,图文并茂,教师方便教,学生喜欢看。

由于学生安全问题有许多雷同或相似的地方,所以,尽管我们力求内容全面,突出特

色,具有针对性,但未必能尽如教材使用者所愿;此外,在教材编写过程中,我们参阅了有关安全教育的一些教材、论著,在此致以谢忱。

限于时间和水平,书中肯定存在不少纰漏,恳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修订再版。

作 者

2014年7月1日于武威

目 录

单元一 人身财产安全 / 001
模块一 人身安全 / 001
模块二 财产安全 / 007
单元二 食品卫生安全 / 018
模块一 青少年饮食安全 / 018
模块二 青少年传染病及预防 / 024
单元三 出行安全 / 031
模块一 交通安全 / 031
模块二 旅行安全 / 044
单元四 网络安全 / 052
模块一 网络沉迷 / 052
模块二 网络犯罪 / 058
单元五 公共突发事件 / 063
模块一 地质灾害 / 063
模块二 气象灾害 / 074
模块三 人为灾害 / 081
单元六 日常生活安全 / 089
模块一 娱乐安全 / 089
模块二 狂犬病及其他生物侵害 / 093
模块三 居家安全 / 097

模块四 中暑、烧伤和冻伤 / 103

单元七 实验、实习、社会实践与就业应聘安全 / 110

模块一 实验、实习、社会实践中常见的安全问题 / 110

模块二 安全问题产生的原因 / 112

模块三 安全问题的防范 / 116

模块四 部分专业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 / 120

模块五 就业应聘中的安全防范 / 127

单元八 心理安全 / 131

模块一 情绪调控 / 131

模块二 情感疏导 / 135

模块三 人际交往 / 140

模块四 主动学习 / 144

模块五 正确择业 / 148

单元一 人身财产安全

【单元要点】

人身财产安全是安全教育和防范的核心。本单元共设置人身安全、财产安全两个模块。通过模块教学,使同学们了解人身财产安全常识,提高自我保护和安全防范能力。本单元的主要内容是滋扰、打架斗殴、性侵害等人身安全防范,盗窃、诈骗、敲诈勒索、抢劫抢夺等侵害财产安全行为的防范。

模块一 人身安全

【事实聚焦】

教育部《2006年中小学安全事故总体形势分析报告》显示:2006年全国各地上报的各类中小学校园安全事故中,61.61%发生在校外,主要以溺水和交通事故为主。其中,交通事故导致受伤人数最多,占全年受伤总人数的45.74%。溺水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中小學生安全意识淡薄,暑期和节假日到非游泳区域游泳导致事故发生。交通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驾驶员违规驾驶。其他资料也表明,中小学安全事故呈逐年上升的态势。

从中小学安全事故发生的区域、学段、时间、地点等方面分析,事故的特征主要有:农村是事故多发地区;低年级学生是事故易发学段;节假日是事故多发期;上放学路上、江河水库和学校及周边是故事易发地点;安全意识淡薄是事故的主要成因,等等。

【教学内容】

人身安全是指个人的生命、健康、行动等与人的身体直接相关方面平安康健,不受威胁,不出事故,没有危险。人身安全损害是指个人的生命、健康、行动等与人的身体直接相关方面受到来自自然、人为和不法行为等方面的损毁或伤害。造成人身安全损害的因素大致可分为四个类型:自然灾害造成的人身伤害,如火山爆发、台风、飓风、地震、森林大火、水灾、雷击、海啸等;意外事故造成的人身伤害,如运动损伤、车祸、溺水、烧(烫)伤、化学物质

灼伤、触电、爆炸等;人为因素造成的人身伤害,如打架斗殴、挤踏事故、传染病等;不法侵害造成的人身伤害,如抢劫、滋扰、暴力侵袭、恐怖袭击、性侵害等。

◆预防打架斗殴

打架斗殴是指行为人双方在失去理智和自我约束情况下的一种激烈的对抗性侵害行为。一般有致伤、致残、损坏公私财物等后果发生,严重的危及到人的生命,社会危害性很大。

△打架斗殴的危害

- 扰乱校园秩序,影响社会稳定。个别学生参与打架斗殴,严重破坏了校园秩序,败坏了校园风气。尤其是群体性的打架斗殴,会产生负面社会影响,形成不安定因素,危及学校乃至社会的稳定。

- 妨碍团结和友谊,破坏成才环境。打架斗殴会伤害同学之间的感情,破坏团结,严重影响学生学习和生活。

- 有碍身心健康,导致心理障碍。良好的学习和生活环境不仅是求知的前提条件,同时对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也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打架斗殴会使这一环境遭到破坏,给心灵带来伤害。有的学生心理承受能力比较弱,与同学发生纠纷后,心理上受到压抑,性格变得孤僻,表现出烦躁和沉闷,甚至因为过度的担心、焦虑而造成心理障碍,患上精神病。

- 诱发违法犯罪,断送美好前程。打架斗殴常因小事而起,但其一旦酿成治安、刑事案件,轻则受到退学、开除的处理,重则触犯法律法规,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断送自己的美好前程。

△打架斗殴的诱因

引发在校生打架斗殴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直接原因不外乎以下几个方面。

- 生活琐事与经济往来。有的同学因争水冲凉、买票打饭、争运动场地或座位、玩游戏等生活琐事而引发争端,互不相让而斗殴。有的同学因共同消费后的经济承担纠纷或者相互之间的借、还等经济往来而引发纠纷。

- 早恋或交友不慎。有些同学因早恋而引发几个同学之间争风吃醋,继而结伙斗殴。有的因一厢情愿,恋爱不成,导致心理失调,甚至发展到心理变态,继而引发报复斗殴等恶性案件。还有极少数学生在交友中,以意气相投的酒肉朋友为对象拉帮结派。他们认为只有哥们义气才是最可信赖的,常常依仗人多势众,横行霸道,因而极易酿成聚众斗殴。

- 猜疑与嫉妒。有些同学因猜忌多疑,总觉得别人跟自己过不去,背地里说自己的坏话;有的说者无心,听者有意,将别人的话妄加联系,无端嫉恨他人,引发斗殴事件。同样,嫉妒心严重的人,往往把别人的进步和成绩当作是对自己的威胁,引发斗殴事件。

- 酗酒。学生由于酗酒而引起的违法违纪特别是打架斗殴现象时有发生。一些学生在饮酒前并没有明确的违法动机和准备,但当饮酒到一定程度后,有的因平时琐事或饮酒过程中的几句话等因素引起情绪冲动,失去理智,殴斗厮打,有的甚至殴打伤害无辜。

- 为同学帮忙。当与自己关系要好的同学跟别的同学发生矛盾时,为了给与自己关系好的同学帮忙擅自动手打别的同学。

△防范打架斗殴

- 冷静克制。生活中总会有这样那样的不如意,人们也总会有各种各样的烦恼和焦虑。

当你与身边的同学、朋友发生矛盾摩擦的时候,一定要冷静对待,克制自己的情绪。要学会保持平和的心态,注意调整自己,不要无谓地伤害别人的感情,与其在别人的心灵上钉钉子,不如把鲜花种在别人的心灵上。懂得克制自己的人是理性的人,这样的人冷静从容,有十足的信心控制局势,遇事不急躁,不容易造成伤害。

- 学会容忍。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容忍是大智大勇的表现,表面是退,实际是进;表面是舍,实际是得。容忍也是一种修养,一种德行,一种度量,适当的容忍可以避免祸,是一种有效的自我保护措施。

- 加强沟通。沟通是人类行为的基础,缺乏有效的沟通,就会造成人与人之间的隔阂与误解,进而激发矛盾不断升级,影响到人际关系的正常交往。学会沟通,就是给了别人和自己一次相互了解的机会,等于是为自己和他人架起了一座心灵的桥梁。

- 遵纪守法。树立法制观念,遵守法律法规,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尽可能地避免打架斗殴事件的发生。

◆防范校园滋扰

滋扰,是指无视国家法律和社会公德而寻衅滋事、结伙斗殴、扰乱社会秩序的行为。校园滋扰从广义角度来说,是指对校园的各种形式的侵犯。具体讲是指校外人员对校园秩序的破坏扰乱,对学生的无端挑衅、侵犯甚至伤害的行为。

△校园内易发生滋扰的场所

- 体育运动场所。如运动场、游泳馆等。
- 娱乐活动场所。如学生活动中心、礼堂等。
- 生活场所。如学生宿舍、食堂等。
- 学习场所。如图书馆、教室等。

△防范校园滋扰的策略

- 提高警惕,做好准备,正确看待,慎重处置。面对滋扰,不要惊慌,要正确对待。在保证自身安全不受侵害的情况下,要问清缘由、弄清是非,既不畏惧退缩、避而远之,也不随便动手,一味蛮干,应妥善处置。

- 充分依靠组织和集体的力量。如遇滋扰事件,要及时向老师或学校有关部门报告,一旦出现公开侮辱、殴打自己的同学等类恶性事件,要敢于见义勇为,挺身而出,积极地加以揭露和制止。要注意团结和发动周围的同学,对滋事者形成压力,迫使其终止滋扰。

- 注意策略,讲究效果,避免纠缠,防止事态扩大。遇到滋扰,一定要冷静,注意讲究策略和方法,一方面及时报告并协助有关部门进行处理;另一方面对其正面劝告,注意避免纠缠,防止事态扩大。

- 自觉运用法律武器保护他人和保护自己。面对滋扰事件,既要坚持以说理为主,不轻易动手,又要留心观察、掌握证据。比如,有哪些人在场,谁先动手,持何凶器,滋事者有哪些重要特征,案件大致的经过是怎样的,现场状况如何,地面留有什么痕迹等等。

◆防范性侵害

性侵害包括强暴及任何具有伤害性或虐待性的性暴力及性行为,还包括抚摸,暴露性器官、手淫等。性侵害的对象常以女性为多。因此,女同学了解一些性侵害的基本情况,掌握一

些基本对付方法,懂得自己身体的哪些部位是不可以随便让人触摸的,是十分必要的。

△性侵害的主要形式

· 强暴。在作案过程中,犯罪嫌疑人通过殴打、堵嘴、掐颈等方法,使女生身体受到伤害,失去反抗能力,或捆住女生的手脚,从而实施强奸。

· 胁迫。采用这类作案方式的犯罪嫌疑人,往往与被害人熟悉,他们抓住被害人生活、工作、品行等方面的弱点,以揭发其隐私及某些违法犯罪行为相要挟,或以伤害其亲人等相胁迫,使女性不敢反抗,从而强迫受害人与其发生非暴力性性关系。

· 欺骗。采用这类作案方式的犯罪嫌疑人,往往与被害人有一定的交往。他们常常以过生日、郊游等为名,用酒灌醉或用药品麻醉被害人,与其发生性关系。

· 利用权势。采用这类作案方式的犯罪嫌疑人,往往利用自己的权力、地位或门路,迫使有求于自己的被害人在谋求解决就业、考研、求医、出国等问题时以肉体交换为代价。

· 诱惑。采用这类作案方式的犯罪嫌疑人,大多利用受害人追求享乐、贪图钱财的心理,骗得受害人的信任,诱使受害人与其发生性关系。

· 滋扰。一是利用靠近女性的机会,有意识地接触女性的身体,在公共汽车、商店等公共场所所有意识地挤碰女性等;二是向女性寻衅滋事,无理纠缠,用污言秽语进行挑逗,或者做出下流动作对女性进行调戏、侮辱。

△容易遭受性骚扰性侵害的时间和场所

· 夏天,是女性容易遭受性侵害的季节。夏天天气炎热,女性夜生活时间延长,外出机会增多。同时,由于夏季气温比较高,女性衣着单薄,裸露部分较多,因而对异性的刺激增多。

· 夜晚,是女性容易遭受性侵害的时间。这是因为,夜间光线暗,犯罪分子作案时不容易被人发现。

· 僻静处所,是女性容易遭受性侵害的地方。公园假山,树林深处、夹道小巷,楼顶晒台、没有路灯的街道楼边,尚未交付使用的新建筑物内,下班后的电梯内,无人居住的小屋、陋室、茅棚等僻静之处,若女性单独行走、逗留,很容易遭受到流氓袭击。

△防范性侵害

· 筑起思想防线,提高识别能力。不贪小便宜,对陌生异性的馈赠和要求应婉言拒绝,以免因小失大;谨慎待人处事,对于陌生异性,不要随便说出自己的真实情况。一旦发现异性对自己有侵害动机,一定要严厉拒绝、大胆反抗,并及时向学校有关方面报告,以便及时加以制止。

· 行为端正,态度明朗。如果自己行为端正,坏人便无机可乘。如果自己态度明朗,对方则会打消念头,不再有任何企图;若自己态度暧昧,模棱两可,对方就会增加幻想,继续纠缠。参加社交活动与男性单独交往时,要理智,有节制,把握好自己,尤其应注意不能饮酒。

· 学会用法律保护自己。对于那些失去理智、纠缠不清的违法犯罪分子,女生千万不要惧怕他们的要挟和讹诈,也不要怕他们打击报复,要大胆揭发其阴谋或罪行,及时向领导和老师报告,学会依靠组织和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注意千万不能“私了”,“私了”的结果常会使犯罪分子得寸进尺,没完没了。

· 提高警惕,积极寻求救助。女生应在日常生活中,避免穿袒胸露背或超短裙之类的服

饰去人群拥挤或僻静的地方。对于有性侵害行为的人应及时回避和报警,不可有丝毫的犹豫。万一遭遇性侵害,尤其是性暴力,应大声呼救。遭遇性侵害,也可机智周旋,还应设法保留证据,及时向有关部门求助和告发。受到伤害后,应尽快去医院检查治疗,根据情况及时进行心理咨询、心理治疗,医治精神创伤。

· 学点防身术,提高自我防范的有效性。一般女性的体力均弱于男性,防身时要把握时机,出奇制胜,狠、准、快地出击其要害部位,即使不能制服对方,也可制造逃离险境的机会。人的身体各部位都可以用来进行自卫反击,如:头的前部和后部可用来顶撞,拳头、手指可进行攻击,肘朝背部猛击是最强有力的反抗,用膝盖对脸和腹股沟猛击相当有效果,用脚前掌飞快踢对方胫骨、膝盖和阴部非常有效。

· 女生特别要注意宿舍安全。①经常进行安全检查,如发现门窗损坏,及时报告学校有关部门修理。②就寝前,要关好门窗,防止犯罪分子趁自己熟睡作案。③夜间如有人敲门问讯,要问清是谁后再开门。如发现有人想撬门砸窗闯进来,全室同学要一起呼救,并准备好可供搏斗的东西,作好齐心协力反抗的准备。④周末或节假日,其他同学回家,最好不要独自一人住宿。回宿舍就寝时,要留心门窗是否敞开,防止有犯罪分子潜伏伺机作案。⑤无论一人或多人在宿舍,遇到犯罪分子侵害时,都要保持冷静的态度,做到临危不惧,遇事不乱,一方面呼救,一方面与犯罪分子作坚决斗争。

【知识链接】

1.《刑法》第二百九十二条 聚众斗殴的,对首要分子和其他积极参加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首要分子和其他积极参加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一)多次聚众斗殴的;(二)聚众斗殴人数多,规模大,社会影响恶劣的;(三)在公共场所或者交通要道聚众斗殴,造成社会秩序严重混乱的;(四)持械聚众斗殴的。聚众斗殴,致人重伤、死亡的,依照本法第二百三十四条、第二百三十二条的规定定罪处罚。

2.《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 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犯前款罪,致人重伤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致人死亡或者以特别残忍手段致人重伤造成严重残疾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

3.《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 有下列寻衅滋事行为之一,破坏社会秩序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随意殴打他人,情节恶劣的;追逐、拦截、辱骂他人,情节恶劣的;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情节严重的;在公共场所起哄闹事,造成公共秩序严重混乱的。

4.《刑法》第二十条 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的,属于正当防卫,不负刑事责任。正当防卫明显超过必要限度造成重大损害的,应当负刑事责任,但是应当减轻或者免除处罚。对正在进行行凶、杀人、抢劫、强奸、绑架以及其他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采取防卫行为,造成不法侵害人伤亡的,不属于防卫过当,不负刑事责任。

5.《刑法》第二百三十六条 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手段强奸妇女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奸淫不满十四周岁的幼女的,以强奸论,从重处罚。强奸妇女、奸淫幼女,有下

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一)强奸妇女、奸淫幼女情节恶劣的;(二)强奸妇女、奸淫幼女多人的;(三)在公共场所当众强奸妇女的;(四)二人以上轮奸的;(五)致使被害人重伤、死亡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

【案例警示】

△打架斗殴案例

· 2006年7月17日,A校学生郑某因同宿舍同学欧某打呼噜,与其发生口角并动手,被同学劝开后,郑某外出买了尖刀藏在床头。晚上,当欧某与两位老乡来宿舍与郑某“讲理”时,郑某拔出尖刀将两人刺死。郑某潜逃时被抓获。郑某家境贫寒,父母举债供他上学,他是全村第一个大学生。面对死刑的判决,郑某的父母悲痛欲绝。

· 2007年11月12日,某校学生占某怀疑同学孟某与自己的女朋友谈恋爱。一天下午,占某发现孟某和自己的女朋友站在球场边说话,心里十分气恼,便叫了同班同学董某、李某和钱某等人,手握镀锌水管、椅子腿、木棍追打孟某,致使孟某多处受伤,左胳膊肘关节骨裂住院治疗,花去医疗费共2000多元,参与打架的学生均受到了相应的处分。

△寻衅滋事案例

于某跟随父母从安徽来上海打工,没想到工作没找到,却结交了无业青年,终日不务正业,招惹是非。2008年5月12日中午,于某在某餐厅吃饭时与A校几名学生因争座位发生冲突,相互对骂。当天下午,于某带来无业青年混入A校,找到与其发生过冲突的B学生进行挑衅,B学生也不示弱,与其争执,于某一伙见围观的学生来看热闹,便将B学生推倒在地,拳打脚踢,用路边的砖头砸向B学生。后经鉴定,B学生右眼挫伤,右眼眶骨折,构成轻伤。法院认为,于某随意殴打他人,情节恶劣,其行为已构成寻衅滋事罪,应予处罚。

△性侵害、残害案例

· 2007年1月21日,安徽阜阳警方侦破一起案件:31名高中女生面对一个深夜闯入自己住处的陌生男子,选择沉默,先后被摧残。

· 北京市某区的一幢住宅楼的一个单元内,住有外地来京打工的8名女工,凌晨3时许,一名男性犯罪分子从阳台翻窗潜入女工宿舍,残害了8个年轻美丽的生命,被害者最大的24岁,最小的17岁。当罪犯用刀捅第一人时,她呼叫惊醒同伴后,竟没有一人敢于起来反抗。

◆关键点评

△生活中的摩擦很多,如果不冷静克制,就会因小失大,甚至造成人身悲剧。双方发生矛盾时,要学会容忍。适当的容忍可以避免祸,是一种有效的自我保护措施。

△面对滋扰,除学校有关职能部门和公安机关等组织力量防范和打击外,师生遇有寻衅滋事的,都有义务进行抵制和制止。只要有人挺身而出,发动周围的师生共同制止,寻衅滋事者都会有所收敛。一般情况下,在校园内遇有寻衅滋事者,一方面,要敢于出面制止或将寻衅滋事者扭送有关部门,或及时向学校保卫部门报案,或打110电话报警,以便及时抓获犯罪嫌疑人,予以惩办;另一方面,要加强自身的修养,冷静处置,不因小事而招惹是非,积极慎重地同滋扰作斗争。

△提高警惕,防范性侵害。在遭遇性侵害时,一方面要勇敢反击,另一方面要积极寻求救

助。学会用法律保护自己。

【思考与演练】

- 搜集整理有关人身安全的名言警句 20 条,用短信或者其它方式发给你的亲人、好友,提醒他们注意安全。
- 追忆从你记事起,你的亲人和老师对你进行的人身安全的提醒或话语,你能把那些教育内容的提纲写下来吗?
- 以小组为单位,假设一个遭遇暴力、威胁生命的情境,同学们展开讨论,提出最有效的避险措施。

模块二 财产安全

【事实聚焦】

2007 年 1 月 10 日《新华网》:据统计,2006 年起,查处治安案件 3.6 万起;全国中小学校共发生侵犯人身财产权利案件 3.1 万起,比上年同期下降 17.1%。

【教学内容】

财产是指拥有的金钱、物资、房屋、土地等物质财富。人们可以支配的有经济价值的资源和物品。财产保护的途径主要有公力保护和自力保护两种方式。公力保护就是利用法律、法规和规章,依靠国家行政、司法机关和其他组织的保护。自力保护,又称自助行为或自力救助,是指民事权利主体对其享有和行使的民事权利在受到非法损害或妨害时,以其力量(民事行为)加以自我保护的民事行为。从安全角度讲,个人财产自力保护或称自我保护,是凭借自己对财产安全的防范意识和基本常识,依靠自己的力量,对财产的不法侵害进行事前的预防和适时的防卫以及事后的保护。事前预防主要体现为防盗、防抢劫、防诈骗、防意外事故等;适时防卫主要体现为阻止侵害、正当防卫、紧急避险;事后保护主要体现为惩治侵害、挽回损失等。

◆防盗

盗窃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公私财物的行为。如果窃取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就构成盗窃罪。防盗的基本方法有人防、物防和技防三种。人防是预防和制止盗窃犯罪惟一可靠的方法。物防即物理防范或称实体防范,它由能保护防护目标的物理设施(如防盗门、窗,保险柜)构成,主要作用是阻挡和推迟盗窃行为,是一种应用最广泛的基础防护措施。技术防范,则是可及时发现入侵、能够替代人员守护且不会疲劳和懈怠,可长时间处于戒备状态的更加隐蔽可靠的一种防范措施。对于学生来讲,防盗主要是保管好自己的财物,做好教室和学生宿舍的防盗工作,不因财物失窃而影响学习和生活。学校学生常见的失盗现象主要有:一是宿舍和教室被盗,丢失贵重衣物、学习用品和现金。二是学生在校外的各种公共场所钱物被盗。三是在校园内公共场所钱物被盗。

△宿舍和教室防盗

宿舍和教室是学生学习和生活的主要场所,学习用具、生活用品和现金以及证卡平时都存放于此,宿舍和教室也就成为盗窃分子主要的活动目标。做好教室和宿舍财产安全防范至关重要。宿舍和教室常见的盗窃方式有:①乘虚而入。室内无人,房门未锁,窃贼乘机而入偷窃财物。②顺手牵羊。窃贼借找人、卖东西等名义混入宿舍,趁主人不注意时,顺手偷窃财物。③撬门翻窗入室。窃贼趁室内无人,采取撬门拧锁或翻窗破门等手段入室行窃。④钓鱼行窃。夏秋季节,窃贼趁夜深学生熟睡之时,用树枝、竹杆等钩走学生的衣物。

宿舍和教室容易发生失窃的时段主要集中在:①开学时,学生带的现金较多,宿舍内接送学生的外来人员多的时候。②放假前后、重大节日和双休日。此段时间,学生忙于复习考试、外出活动多,作息时间相对不统一,同学之间缺乏相互照应,容易失窃。③学生上课时间,宿舍容易失窃;中午和晚上,教室容易失窃。④夏秋季节,学生开窗睡觉,将衣物晾晒在阳台和靠窗口的地方,容易被盗贼“钓鱼”行窃或者入室行窃。

△宿舍和教室被盗后的处理办法

- 发现宿舍和教室门被撬,抽屉、箱子的锁被撬坏或被翻动,应立即向老师或值班人员、学校治安部门报告。

- 保护好现场。不要让外人进入,更不要翻动室内的任何物品。对盗窃分子可能留下痕迹的门柄、锁头、窗户、门框等也不要触摸,以免把无关人员的指纹留在上面,给勘查现场、认定犯罪分子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 发现银行卡或存折被盗,应尽快到储蓄所办理挂失手续。
- 积极向负责侦察破案的公安保卫干部提供情况,反映线索,协助破案。

△校内公共场所防盗

除了学生宿舍防盗之外,大学生在日常生活中还应该注意校内公共场所的防盗。

- 在图书馆、教室、实验室等公共场所为贵重电子物品充电时,不可远离;
- 在食堂吃饭时,不要用书包占座,做到包不离身;
- 上自习占座或课间时不要把手机、钱包、MP3、电子词典等放在课桌上。

△个人钱物的有效保护

- 保管现金的最好办法就是将其存入银行并加密;
- 切勿随意委托他人办理信用卡,保管好个人账户资料;
- 存折、信用卡密码不宜选用出生日期、学号、电话号码等容易被破密的数字,且不要将密码写在纸上与存折、信用卡放在一起;
- 新卡到手,应立即签名并修改密码;
- 当你怀疑密码泄密时,要及时修改;
- 不可随意将自己的证卡转借他人使用;
- 在图书馆、自习室等地应把自己的证卡锁在柜子里,并保管好钥匙;
- 外出时,钱包、各类证卡最好贴身存放;
- 取款时,应有礼貌地请别人与自己保持一米以外的距离,输入密码要快捷,切忌旁若

无人;

- 用完信用卡后,应保管好交易中用过的个人业务凭证;
- 发现存折、信用卡丢失,应立即到所在银行挂失。

△乘坐公交车时怎样防盗

· 乘坐公交车和长途客车时,要特别注意车门口的扒窃。车门口是扒手最容易下手作案的地方,不要挤在车门口,注意碰撞你的人及周围紧贴你的人。

· 买票和候车时特别注意预防扒窃。售票厅和候车室等人多拥挤的地方是小偷行窃的主要场所,对一些手持报纸、杂志等物品的人多加留意,防止在这些东西遮掩下的盗窃行为。

· 乘坐公交车时要事先准备好零钱,尽量不要在公共场所翻钱包,并将钱包和证件分开放,以防在车上掏钱找卡时暴露放钱的地方,引起扒手的注意,尾随作案。

· 不要把提包过低地提在手中,应当放在胸前,皮包拉链朝前拉,并用手护住拉链头,切记不要把提包放在背后。

- 贵重物品要贴身放好,不要在车上睡觉。
- 保持警惕,提高防范意识是防贼的最好手段。
- 坐在双人座上,要注意同座位或后面人的第三只手。车厢内最好一只手扶横杆,另一只手注意保护好随身携带的提包或背包。

△在旅途中怎样防盗

· 钱分两处放。随时需要用的小额现金放在取用方便的外兜里,大额现金放在贴身的隐秘之处。

- 旅途中不要与新结识的伙伴谈起与钱有关的事情。
- 睡觉时要把装钱的包放在妥善之处,如放在身下、枕于脑后等等。
- 夏天坐火车或汽车时,不要把包放在离车窗很近的地方。因为夏天的车窗往往开着,当车停靠车站时,窗外的人很容易顺手牵羊把包偷走。

△逛街购物时怎样防盗

- 尽量少带现金,不要露财。
- 不要将背包和手袋背在背后,也不要把钱放在裤后袋中。
- 试衣时,一定要将背包和手袋交同伴照管或随时掌控在自己手中。
- 在超市购物时,不要将包或衣物放在手推车或篮子里,以防不注意时被拎包。
- 在外就餐时,将背包和手袋放在自己能看得到的地方。
- 遇到热闹,不要光看热闹而疏忽自己的钱物。
- 避开老“黏”在身边的陌生人,如果被人故意撞了一下,要及时查看钱物。

△银行存取钱时怎样防盗

- 最好能与同学一起去,一个人在柜台前办理存取钱手续,其他人在后面照应。
- 取钱时遇到不明白的事情,应向银行人员询问,尽量避免与周围的陌生人搭讪。
- 输入密码时,要用手臂等部位挡住其他人的视线。

△公共场馆内怎样防盗

- 在公共阅览室里,切不可将贵重物品、现金随意放在桌上和椅子上,要做到现金、贵

重物品不离身。需暂时离开时,应将现金、贵重物品带走或交待同伴代管,且离开的时间不宜过长。

- 衣服不能随意搭在椅子上,特别是装有现金或贵重物品时,应该更加注意,以防盗贼顺手牵羊。

- 去公共场馆尽可能不携带过多现金、贵重物品。有保管处的,应将物品交由保管处保管,若无保管处,则应集中置于显眼处由专人看管或轮流看管,不能随意乱放。

- 食堂内随身物品不能随意置于身旁、身后。饭票、饭卡不能随手置于桌上,饭卡最好加密码,必要时设置一次性最高消费额。若发现饭卡丢失,应立即到食堂挂失。

△猝遇盗贼怎么办

- 保持警惕,头脑冷静,急而不乱。
- 以正压邪,堵住其逃跑出路;大声喝斥,对其形成威慑,并大声招呼同学捉贼。
- 随机应变,注意安全。援兵未到时,应保持距离,将其置于视线之内;与其周旋时,要防止其行凶伤人。

- 如有两个窃贼,同学们人数不够时,应集中力量抓住其中体质较弱的一人。
- 抓获窃贼后,应将其强制控制,并通知或扭送至公安保卫部门。
- 万一无法抓住窃贼,应记住窃贼特征。如年龄、性别、身高、体态、相貌、衣着、口音以及窃贼其它比较明显的特征,以便向公安机关提供破案线索。

◆防诈骗

诈骗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由于这种行为完全不使用暴力,而是在看似平静甚至是受害人自愿的氛围下进行的,受害人一般防范意识较差,较易上当受骗。

△常见诈骗手段

- 短信中奖。诈骗分子常会借助一些通信设备(主要是手机和QQ)发出大量欺诈信息,声称为庆祝某单位活动而进行抽奖,以你中了一等或二等或特等奖或者“你被邀请参加某某盛会”为诱饵,要求你通过汇款、转账等形式,交纳一定的邮费、所得税、公证费、手续费、工本费等等,从而进行诱骗。

- 闪断电话。打入电话只响一声就马上挂断,当你按原号码拨回去之后,对方会出现“欢迎致电某某六合彩……”这是非法“六合彩”在招揽客人,而回拨电话既可能损失话费,又容易上当受骗。

- 话费返还。作案分子利用手机、固话或短信,冒充工作人员,告知因电脑系统出问题,多扣了你的话费,请你到自动提款机前按提示操作或提供银行账号,以返还话费,以此来诈骗学生。

- 急诊求助。犯罪分子会以学生的名义向家里人发出“爸(妈),我突然生病住院,急需做手术,需要手术费1.2万元,赶快汇款到账号……”这种短信看似学生发给家人,其实是诈骗分子冒充学生身份而在进行诈骗。

- 消费通知。一般以手机短信为载体,发送“您刚持某某银行信用卡在某某商场成功消费

3 159 元,如有疑问,请致电某某或向某某银行发卡中心查询”等。受害人若是打电话询问,对方会称系统错误,让客户提供银行卡号和密码进行系统查询或确认,以此进行诈骗转账。

- 贪利求廉。诈骗分子利用人们贪图便宜的心理,以高利集资为诱饵,使部分大学生上当受骗。也有诈骗分子利用部分大学生“识货”经验少,又追求物美价廉的特点,上门推销,以次充好,欺骗他人。

- 假冒身份。作案分子常利用受害人的同情心、薄弱的防范意识和轻易相信对方的心理弱点,用假名片、假身份证、假学生证或他人身份证,在银行设立账户或直接“借钱”,实施诈骗,并利用赃款、赃物重复作案。

- 合同诈骗。犯罪分子针对大学生找工作和在校生兼职急切需求,在签订和履行合同的过程中,以虚构事实、隐瞒真相、设定陷阱等手段骗取大学生的财产。

- 传销诈骗。诈骗分子利用大学生求职心切的特点,通过宣扬“好工作”“高收入”等承诺来使大学生丧失抵抗诱惑的能力,从而陷入无法自拔的境地。

- 意外之财。诈骗分子结伙选择单身行人(尤其是女性),利用其贪小便宜的心理,一人在受害人面前佯装丢钱,随后另一人会出现在受害人面前并表示和受害人共同分享所得意外之财,然后以种种借口将受害人诱骗到偏僻处,几名犯罪分子一起抢劫受害人身上的现金、银行卡、手机等财物。

- 嫁祸他人。诈骗分子趁行人经过身边时故意将自己的眼镜、瓷器等易碎物品扔到地上,然后找各种理由诈骗高额赔款。

- 色情诈骗。一般是一名女性犯罪分子针对单身男性,以提供色情服务为由骗至其出租屋内,数名男犯罪分子将受害人钱物抢劫一空。

◆防敲诈勒索

敲诈勒索,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被害人使用威胁或要挟的方法,强行索要公私财物的行为。敲诈勒索与诈骗的区别主要是:一是行为特征不同。诈骗是以骗为特征,完全以假象蒙蔽被害人;敲诈勒索行为虽然也可能含有欺骗的成分,但却以威胁或要挟为特征。二是造成被害人交出财物的心理状态不同。在诈骗中,被害人在受骗后“自愿”交出财物或出让其他合法权益;而敲诈勒索行为则造成被害人精神上的恐惧,出于无奈,被迫交出财物或出让其他财产性利益。三是获取利益的范围不同。诈骗所获取的利益范围比较广泛,既包括财物或财产性利益,又包括非财产性利益,如骗取某种职称或职务、政治待遇或荣誉称号等;敲诈勒索所获取的仅限于财物。四是侵犯的客体不同。诈骗侵犯的客体是国家机关的威信及社会管理秩序;敲诈勒索所侵犯的客体是公私财物的所有权和公民人身权利以及其他合法权益。

△敲诈勒索的表现形式

敲诈勒索的手段是多种多样的,如以将要实施暴力相威胁;以将要毁坏比勒索财物价值更大的财物相威胁;以揭发隐私,毁坏名誉相威胁;以栽赃陷害相威胁等。敲诈勒索的方式可以是口头的,也可以是书面的,还可以通过第三者转达。行为人以揭发犯罪为要挟从他人处获取财物,也构成敲诈勒索行为。常见的情况如下:

- 假扮执法人员进行敲诈。社会上一些不法分子利用人们对执法人员的畏惧,假扮执法

人员对个人或商家进行勒索。

- 故意撞人、撞车,然后以自己的东西、车毁坏为借口,进行敲诈。
- 偷拍个人隐私照片、录像进行勒索,恐吓当事人如果不交钱物,就把这些传播出去。
- 在某些服务行业,比如在浴室、按摩室、发廊等,不法分子常常利用消费者怕张扬的一些弱点,进行敲诈。

· 写匿名信、打匿名电话、发匿名短信。通过这些方式,犯罪分子指示你把财物放在其要求的地点,然后再去取。一些狡猾的犯罪分子,甚至不亲自去取,而是通过第三人取得钱物。

敲诈勒索的受害人一般都是有一定职位或者比较富裕的人,他们往往自身犯了一些过错,或是有些不能被人知道的秘密。这些把柄一旦落入心怀不轨者的手里,他们就会对当事人进行威胁,迫使当事人产生精神上的恐惧,不得已而交出财物。

△如何防范敲诈勒索

· 遵纪守法。遵纪守法本身就是防范敲诈勒索的最好保障。如果在法律规范、纪律约束的范围内做人做事,一般不会被不法分子乘虚而入。

· 学会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敲诈勒索的受害者一般是一些相对软弱的人,这类人大多数胆小怕事,遇到敲诈勒索后也常常采取息事宁人的做法,这更助长了不法分子的嚣张气焰。因此,遇到不法分子敲诈勒索时,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打电话报警,借助法律的手段保护自己。

· 自尊自爱,不授人以柄。切记不要留下被敲诈的“把柄”。有些人身上存在失误或缺陷,这些失误和缺陷往往是不能向世人公开的,不法分子就以此为柄,实施敲诈行为。要坐得正,行得端,避免有把柄落在不法分子手中。

· 遭遇敲诈勒索,不要慌乱,要控制好自己的情绪。接到匿名电话,要辨别对方的口音,记清指定或约定见面的地点,以及再次通话的时间,以便公安机关及时破案。

· 遭遇敲诈勒索,不要畏惧、妥协。要相信警方、学校和家庭都能为你提供保护,不答应对方的要求,否则,你的妥协只会让他们更嚣张。

· 遭遇敲诈勒索,也不能凭一时之气,和犯罪分子蛮干。犯罪分子是很凶恶的,孤身反抗很危险,很可能使自己的人身受到伤害。

◆防抢劫抢夺

抢劫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据为己有的一种犯罪行为。抢夺则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乘人不备,公然夺取他人财物的一种犯罪行为。这两类犯罪行为都会侵害他人的人身权利,且容易转化为凶杀、伤害、强奸等恶性案件,比盗窃犯罪更具有社会危害性。地处城郊结合部的学校附近遭抢劫的可能性会更大些。

△预防抢劫

· 提高防范意识,学会自我保护。尽量减少夜间单独外出,不在僻静的地方活动,宁可多走路,也不要步入僻静街巷、小道。要走大路,走行人多的路,如发现有人尾随,应迅速避开,往有人群的地方靠拢。夜间散步、背书不要在偏僻路段滞留,以免遭抢劫。

- 往返学校、外出旅游、参加社会实践等在旅行途中尽量结伴而行,减少夜间单独行走。
- 单独不给陌生人开门。遇有陌生人敲门,应问明身份再决定是否开门;不要让陌生人